

证券代码：873611

证券简称：吉人高新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吉富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

告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股东大会决议全权办理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相关事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章程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吉人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4 日